

关于做好我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寒假返乡路费补助工作的 通知

为进一步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落实“健全家庭困难学生资助体系”和“进一步加强学生资助工作”的指示要求，减轻春节期间我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往返交通经济压力，学校决定为有需要的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发放寒假返乡路费补助。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补助对象：2019年在我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中被认定为家庭经济特别困难的本、专科在校学生。

二、补助标准：300元/人，原则上黄州区及周边较近地区学生不享受该补助。

三、补助名额：全校共补助350人，详细分配见附表1。

四、具体要求：

（一）本次补助发放以我校家庭经济特别困难的低年级学生为主，兼顾高年级学生。学院在确定人选时，应优先考虑以下情况学生：

- 1、精准扶贫建档立卡贫困户或低保户家庭的学生。
- 2、因父母重大疾病、伤亡或重大自然灾害等原因造成家庭经济困难的学生。
- 3、其他需要特别资助的学生。

（二）为家庭经济特别困难的学生补助返乡路费是学校的一项重要保民生、暖民心资助服务行动，请各学院高度重视，认真组织，

根据精准扶贫、精准资助的工作精神，在尊重个人意愿的基础上，适当提供路费补贴，帮助他们顺利回家与亲人团聚。各学院要切实做好宣传动员、资格审查和材料报送工作，确保将学校的温暖及时送达，确保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度过一个温暖祥和的寒假。

（三）请各学院按通知要求迅速推荐符合条件的人选，于 2019 年 12 月 12 日（星期四）前将《黄冈师范学院 2020 年寒假学生返乡路费补助申请汇总表》（附表 2）以纸质和电子档上交到学工部学生资助管理中心。

（四）受到资助的学生要以“温暖冬日·印象家乡”为主题，拍摄 3-5 张家乡标志性建筑、年俗景点或生活温馨画面等照片，配发 140 个字符以内的简要文字，突出奋发图强、感恩励志，抒发同学们对家庭、学校、社会的的真情实感。请各学院以学院单位收齐后于 2020 年春季开学后发学工部学生资助管理中心。

学生工作部（处）

2019 年 12 月 9 日

附表 1:

黄冈师范学院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寒假返乡路费补助名额分配表

序号	学院名称	路费补助名额
1	马克思主义院	5
2	教育学院	28
3	文学院	27
4	政法学院	12
5	外国语学院	25
6	商学院	29
7	新闻与传播学院	28
8	地理与旅游学院	15
9	数学与统计学院	16
10	物理与电信学院	14
11	化学化工学院	17
12	生物与农业资源学院	14
13	体育学院	15
14	音乐与戏剧学院	25
15	美术学院	30
16	计算机学院	19
17	机电与汽车工程学院	19
18	建筑工程学院	12
	合计	350